

臺北市國語實驗國民小學

113學年度第2次校務會議議程

一、主席致詞

(一)報告出席人數(應出席_人；實到_人，已逾法定開會人數_人)。

(二)前次會議待處理事項：(無)。

(三)宣布開會：

二、確認議程：

三、確認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報告執行情形：(詳第02~06頁)

113學年度第一次校務會議，學務處提案二件、臨時動議五件：

提案討論第一案案由：學生獎懲實施要點。

提案討論第二案案由：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

臨時動議第一案案由：修訂學生獎勵管教實施要點。

臨時動議第二案案由：修訂校園安全檢查規定。

臨時動議第三案案由：修正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設置要點。

臨時動議第四案案由：修正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規定。

臨時動議第五案案由：修正校園性別事件防治規定。

四、各處室重要工作事項報告：

教務處(詳第07頁)

學務處(詳第08~09頁)

總務處(詳第10~11頁)

輔導室(詳第12頁)

研究處(詳第13~15頁)

幼兒園(詳第16~17頁)

五、提案討論:提案一件(詳第18~39頁)

案由：資通安全計劃修正案(草案)

六、臨時動議：

七、主席結論：

八、散會：_____時_____分

臺北市國語實驗國民小學113學年度第一次校務會議提案單

提案單位	學務處	提案人	學務主任
案由	本校學生獎懲實施要點		
說明	<p>一、 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13年5月7日北市教學字第1133058496號函辦理。</p> <p>二、 本校現有學生獎懲實施要點為103年8月28日校務會議通過，依據113年4月30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35801835A 號 令，調整本校學生獎懲實施要點。</p> <p>三、 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將依此實施要點推動學務工作並進行後續相關填報。</p>		
辦法			
決議	<p>舉手投票表決結果：通過 通過 27 票，不通過 0 票，無意見 2 票</p>		
執行情形	<p>依113 年 8 月 27 日校務會議通過，並於學校網站首頁公告： 【臺北市國語實驗國民小學學生獎勵管教實施要點】</p>		

臺北市國語實驗國民小學113學年度第一次校務會議提案單

提案單位	學務處	提案人	學務主任
案由	本校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		
說明	<p>一、 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13年3月20日北市教學字第1133047463號函辦理。</p> <p>二、 本校現有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為110年1月21日校務會議通過，依據113年2月17日北市教學字第1133038468號函轉教育部113年2月5日以臺教學（二）字第1132800520A 號函頒修訂「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調整本校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p> <p>三、 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將依此作業原則推動學務工作並進行後續相關填報。</p>		
辦法			
決議	<p>舉手投票表決結果：通過</p> <p>通過 29 票，不通過 0 票，無意見 0 票</p>		
執行情形	<p>依113年8月27日校務會議通過，並於學校網站首頁公告：</p> <p>【臺北市國語實驗國民小學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p>		

臺北市國語實驗國民小學113學年度第一次校務會議提案單

提案單位	學務處	提案人	學務主任
案由	修訂本校學生獎管實施要點		
說明	<p>一、 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13年5月7日北市教學字第1133058496號函辦理。</p> <p>二、 本校現有學生獎懲實施要點為103年8月28日校務會議通過，依據113年4月30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35801835A 號 令，調整本校學生獎懲實施要點。</p> <p>三、 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將依此實施要點推動學務工作並進行後續相關填報。</p>		
辦法			
決議	<p>舉手投票表決結果：通過</p> <p>通過 29 票，不通過 0 票，無意見 0 票</p>		
執行情形	<p>依113 年 8 月 27 日校務會議通過，並於學校網站首頁公告：</p> <p>【臺北市國語實驗國民小學學生獎勵管教實施要點】</p>		

臺北市國語實驗國民小學113學年度第一次校務會議提案單

提案單位	學務處	提案人	學務主任
案由	修訂本校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校園安全檢查規定		
說明	<p>一、 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13年3月20日北市教學字第1133047463號函辦理。</p> <p>二、 本校現有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為110年1月21日校務會議通過，依據113年2月17日北市教學字第1133038468號函轉教育部113年2月5日以臺教學（二）字第1132800520A 號函頒修訂「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調整本校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及校園安全檢查規定。</p> <p>三、 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將依此作業原則推動學務工作並進行後續相關填報。</p>		
辦法			
決議	<p>舉手投票表決結果：通過</p> <p>通過 29 票，不通過 0 票，無意見 0 票</p>		
執行情形	<p>依113年8月27日校務會議通過，並於學校網站首頁公告：</p> <p>【臺北市國語實驗國民小學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p> <p>【臺北市國語實驗國民小學校園安全檢查規定】</p>		

臺北市國語實驗國民小學113學年度第一次校務會議提案單

提案單位	學務處	提案人	學務主任
案由	修正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設置要點、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規定、校園性別事件防治規定		
說明	<p>一、 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13年6月24日北市教學字第133072530號函辦理。</p> <p>二、 性別平等教育法第9條第2項規定：「前項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每學期應至少開會1次，並應由專人處理有關業務；其組織、會議、委員資格、任期、解聘事由、解聘程序及其他相關事項之準則，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學校應依準則，訂定所設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相關規定。」、第12條第2項規定：「學校應訂定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規定，並公告周知。」及第21條規定略以：「為預防與處理校園性別事件，中央主管機關應訂定校園性別事件之防治準則；學校應依前項準則訂定防治規定，並公告周知……」。</p> <p>三、 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將依此實施要點推動學務工作並進行後續相關填報。</p>		
辦法			
決議	<p>舉手投票表決結果：通過</p> <p>通過 29 票，不通過 0 票，無意見 0 票</p>		
執行情形	<p>依113年8月27日校務會議通過，並於學校網站首頁公告：</p> <p>【臺北市國語實驗國民小學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設置要點】</p> <p>【臺北市國語實驗國民小學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規定】</p> <p>【臺北市國語實驗國民小學校園性別事件防治規定】</p>		

臺北市國語實驗國民小學113學年度第二次校務會議報告單

報告單位	教務處	報告人	杜麗君
重要 工作 報告 事項	<p>一、發展精緻的課程教學</p> <p>（一）持續發展各領域特色課程</p> <p>（二）發展各領域素養導向教學</p> <p>二、優化教師專業成長社群</p> <p>（一）持續推動教學備課研修及領域增能研修</p> <p>（二）深化教師專業成長社群</p> <p>三、強化國語文教學特色</p> <p>（一）持續發展讀寫延伸教學</p> <p>（二）持續推動詩詞教學</p> <p>（三）發展書法教學特色</p> <p>（四）多語文競賽選手培訓</p> <p>（五）校定彈性課程與創新教學</p> <p>四、精緻閱讀教學與活動</p> <p>（一）系統進行閱讀課程</p> <p>（二）圖書購置</p> <p>（三）辦理各項閱讀推廣活動</p> <p>五、推動資訊融入教學</p> <p>（一）辦理教師研習及分享</p> <p>（二）組織資訊專案教師社群</p> <p>（三）推動行動載具融入教學實驗方案</p> <p>六、持續參與教育品質保證計畫</p>		
備 註			

臺北市國語實驗國民小學113學年度第二次校務會議報告單

報告單位	學務處	報告人	周明正
重 要 工 作 報 告 事 項	<p>一、上學期已辦理的活動</p> <p>(1) 各年級班際體育活動、高年級路跑活動。</p> <p>(2) 各年級健康檢查、流感注射、六年級西餐禮儀、一年級潔牙塗氟、四年級菸檳防治宣導、六年級愛滋防治教育。</p> <p>(3) 全校防災演練、五年級消防體驗教育、五年級交通安全教育、四年級法治教育。</p> <p>(4) 各年級學生校外教學活動、五年級租稅教育宣導、社團暨學藝班課後活動。</p>		
	<p>二、畢業系列活動</p> <p>(一)4/1-4/2六年級校外教學活動—畢業旅行(萬瑞森林遊樂區山訓活動、新竹六福莊觀光飯店、六福村主題遊樂園)活動內容：山訓課程體驗活動、青春團體活動。</p> <p>(二)6/12(四) 9：00-12：00三對三籃球競賽(暫定)。</p>		
	<p>內容：鍛鍊強健體魄，提高籃球技術水準，培養群體合作的精神。</p> <p>(三)暫定6/17(二)畢業典禮，地點：樂學樓5樓綜合球場。</p> <p>三、校慶活動</p> <p>5/3(六) 8：20-12：30校慶暨運動嘉年華會，5/5(一)補假。</p> <p>內容：開幕典禮、各年級繞場(主題：友善校園迎79，環保減碳愛地球)、幼兒園表演、六年級大會舞、一年級50公尺、二年級100公尺、三~六年級大隊接力</p>		

重
要
工
作
報
告

<p>告 事 項</p>	<p>及拔河決賽、體能闖關活動。</p> <p>四、推行品德教育及加強生活教育</p> <p>融入班級經營及各科教學，建立獎勵制度，鼓勵整潔、秩序等表現良好班級，培養學生良好生活習慣及規範，利用各項集會宣導透過每週加強重點，培養優良品德。</p> <p>五、發展群性教育</p> <p>(一)兒童朝會及週會</p> <p>(二)辦理校外教學活動、校際交流活動</p> <p>(三)規劃各校隊參加對外競賽、社團活動、服務學習及幼童軍活動</p> <p>六、加強安全教育</p> <p>(一)加強推動學生家長導護工作及組訓交通服務隊</p> <p>(二)防災宣導及演練，下載「臺北市行動防災 App」</p> <p>網址：https://reurl.cc/blAvOE</p> <p>(三)持續宣導各項安全常識</p> <p>七、推動【學生運動健康150+】</p> <p>每週搭配「實小 running man 跑步推動實施計畫」規畫晨間及課間活動，課後才藝班等體能性課程，增加學生在校運動時間，提升學生體適能。</p> <p>八、環境教育</p> <p>(一)適時的將環保概念與議題融入課程，並從事自然體驗學習。</p> <p>(二)適時的規劃垃圾減量、資源回收、節約用水用電、空氣污染、上學減碳等生活議題在學習生活中並推動環保、生態小尖兵服務學習課程。</p> <p>(三)榮獲113年度田園城市建置成果競賽—綠屋頂優等，感謝小田園志工的努力。</p> <p>九、其他</p> <p>4/17(四)辦理兒童節活動(暫定)。</p>
<p>備 註</p>	

臺北市國語實驗國民小學113學年度第二次校務會議報告單

報告單位	總務處	報告人	許詩玉
重要 工作 報告 事項	<p>(一) 113年度工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外牆整修工程(整修同德樓、勤學樓內外牆)於113年12月16日完工。 2. 消防系統改善工程於113年11月16日完工。 3. 校園無障礙改善工程(第一期)於113年10月14日完工。 4. 幼兒園廁所及大門整修工程於113年9月10日完工。 <p>(二) 114年度工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同德樓屋頂防漏整修工程，預計於暑假施工整修。 2. 梯間及內牆天花板粉工程，預計於暑假施工整修。 3. 校園無障礙改善工程(第二期)，預計於暑假施工整修。 4. 教室課桌椅更新—114年辦理三年級課桌椅更新。 5. 一般教室辦公桌自113年度起分2年逐年汰換更新。 <p>(三) 113年度6月-12月完成辦理上網招標採購案，共計9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13學年度第一學期美勞及書法材料採購案。 2. 113學年度六年級畢業紀念冊採購案。 3. 113學年度附設幼兒園餐點食材採購(飲品點心類) 4. 113學年度附設幼兒園餐點食材採購(非生鮮食材類) 5. 113學年度學生各項活動(含校外教學)遊覽車租賃勞務採購。 6. 113學年度第二學期美勞及書法材料採購案。 7. 114年度游泳池救生員人力委外勞務採購案。 8. 114年度庶務人力外包勞務採購案。 9. 113年度資訊設備(大屏)採購案 <p>(三) 校園消毒作業：</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13年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大消毒(含室內外全校除蟲消毒、防疫清消)：1/28、8/18 (2) 小消毒(地下室自操場、球場、水溝、花園等平面區域除蟲消毒)：5/4、11/24： 		

備 註	2、114年度 (1)大消毒(含室內外全校除蟲消毒、防疫消毒)：2/2、8月(開學前) (2)小消毒(地下室自操場、球場、水溝、花圃等平面區域除蟲消毒)： 4月、11月
----------------	---

臺北市國語實驗國民小學113學年度第二次校務會議報告單

報告單位	輔導室	報告人	張容雪
重要工作報告事項	<p>一、落實三級輔導</p> <p>(一) 輔導人力：級科任老師、專兼任輔導老師、駐校心理師、社工、諮詢心理師、課輔志工等</p> <p>(二) 方式：團體輔導、個別輔導、家長諮詢、個案會議</p> <p>(三) 經費支援：除預算及專案經費外，另有家庭教育中心計畫經費補助及家長會經費補助，讓三級輔導能順利進行</p> <p>(四) 輔特合作：入班宣導及個案服務</p> <p>二、性別及家庭教育</p> <p>(一) 一年級進行兒少保護宣導活動</p> <p>(二) 四年級進行性剝削防治宣導</p> <p>(三) 六年級進行情感教育活動</p> <p>三、親師增能</p> <p>(一) 十月份教師輔導特教增能研習</p> <p>(二) 教師早會時間進行一場校長兒少保宣導</p> <p>(三) 教師早會時間進行自殺防治宣導</p> <p>(四) 本學期辦理2場親職講座及國中升學講座</p> <p>(五) 本學期辦理親子教育工作坊(八次)，邀請陳意文心理師，帶領家長學習</p> <p>四、特教宣導與融合教育</p> <p>(一) 學習中心老師進行三、五年級入班特教宣導</p> <p>五、服務教務</p> <p>安排六年級愛心小老師，於開學前十週晨光時間入班協助一年級學弟妹，培養學生服務精神與能力</p> <p>六、榮譽制度</p> <p>(一) 持續辦理實小最高榮譽金寶獎申請</p> <p>(二) 實施榮譽制度(累積換發最高榮譽狀)，鼓勵學生良好表現</p> <p>七、整合家長資源</p> <p>(一) 辦理及協助家長會各項事務</p> <p>(二) 辦理及協助志工團各項事務</p>		
備註			

臺北市國語實驗國民小學113學年度第二次校務會議報告單

報告單位	研究處	報告人	王淑慈
重要 工作 報告 事項	<p>一、持續推動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p> <p>(一) 推動教師專業成長躍進計畫(教專發展實踐方案)。</p> <p>(二) 推動教學輔導教師方案：本學年度邀請共計有14組教輔夥伴團隊，邀請16教師擔任教輔教師，參與見習教輔教師1位。</p> <p>(三) 推動學群備課與公開教學研修。</p> <p style="margin-left: 40px;">1. 112學年度教師辦理公開課完成比率100%。</p> <p style="margin-left: 40px;">2. 113學年度每位教師需完成至少1場公開課，2場觀課。</p> <p style="margin-left: 40px;">3. 113學年度第一學期71位教師完成公開課，第二學期將有49教師(含校長)辦理公開課，共120位(含校長)教師。</p>		
	<p>(四) 辦理全校新進教師研習：於暑假進行全校新進教師研習。</p> <p>(五) 辦理全校新進教師研習教學觀摩課： 本學期新進教師研習於11月辦理2場次教學觀摩課，辦理實體觀課。</p> <p>(五) 每月舉辦新進教師增能研習及工作坊。</p> <p>二、推動實驗課程方案</p> <p>(一)持續研發並實施校訂課程方案，112-113學年度推動以下實驗課程：</p> <p style="margin-left: 40px;">1. 雙語前導課程(一、二年級生活雙語)</p> <p style="margin-left: 40px;">2. 國際教育課程(融入高年級校訂課程)</p> <p style="margin-left: 40px;">3. 玩轉生活家邏輯推理課程(高年級校訂課程)</p> <p style="margin-left: 40px;">4. 環遊世界數感展(二至六年級)</p> <p>(二)實施期程：</p> <p style="margin-left: 40px;">1. 玩轉生活家課程於109學年度課發會進行階段性成果報告，涼夏工作坊分享實施經驗，110學年度的課發會提出審議通過後，112學年度起於高年</p>		

級全面實施，委請專家國北教大鍾靜教授指導素養導向之評量指標。

2. 雙語前導實驗課程於110學年度的課發會提出審議通過後，申請臺北市雙語學校計畫，審核通過後於111學年度實施一年級生活雙語(每週一節)，112-113學年度實施一、二年級生活雙語(每週一節)。

(三)實驗團隊進行之情形：

1. 112-113年國語文口語表達能力指標建構實驗團隊
2. 111-112年國際教育與交流實驗跨域團隊
3. 113年 SDGs 跨域實驗團隊

(三)參加112-113學年度教育部活化課程計畫、112-113學年度臺北市創新課程計畫持續落實並滾動式修正校訂課程及創新實驗課程方案。

三、提升教師教學研究能力

(一) 辦理教師參與本市第24屆創新教學與行動研究計畫，並於112學年提出14件行動研究申請案，本校蟬連三年榮獲團體組第一名，成果豐碩。

(二) 協助教師進行行動研究、自組研究團隊，研發創新跨域課程，112學年度通過自組研究申請，共計13件，31位老師參與。

(三) 112學年度申請創新實驗計畫。

(四) 教師參與本市第25屆創新教學與行動研究計畫，並於112學年度提出15件行動研究申請案，榮獲團體組第二名。

(五) 辦理行行動研究、自組研究團隊，研發創新跨域課程增能，113學年度通過自組研究申請，共計11件，35位老師參與。

四、推動國際教育課程及國際交流

(一) 111學年度申請國際學校獎認證(ISA) 初階認證，已通過認證。

112學年度申請深耕國際學校獎認證(IEA) 高階認證計畫通過。

113學年度申請深耕國際學校獎認證(IEA) 高階認證計畫通過。

(二) 111-112學年度參與教育部國際教育計畫(SIEP)及國際交流計畫。

- (三) 111學年度日本九州鹿耳島縣鹿屋市教育委員貴賓參訪簽訂文化交流備忘錄(MOU)。112學年度參與韓國 APEC CONURI 計畫-- 與 Daeseong Elementary School 韓國貴賓參訪簽訂文化交流備忘錄(MOU)。
- (四) 111-113學年度參與臺北市教育局國際筆友計畫，與以色列、日本、韓國進行交流。
- (五) 113學年度參與教育部國際教育補助計畫-課程、國際交流與學校國際化三項指標。
- (六) 定時舉辦國際交流活動及接待外賓參訪。

五、推動校內知識交流平台

- (一) 112學年度將出版師生研究與學習成果專刊：
實小學報26期、學校本位課程開發30期、青青實小第43期。
- (二)校內教學與研究成果(含電子資源)：
實小學報、學校本位課程開發
- (三) 出版親師電子報、青青實小，出刊置於學校網站
- (四) 112學年度增加校網學生園地、媒體報導專區、教師專業成長區，推動校內外、親師生資訊交流。
- (五) 推廣國語日報投稿，彰顯本校國語文意象。

六、辦理暖冬工作坊、涼夏工作坊

- (一)暖冬工作坊(含戶外參訪)於1/21、1/22、2/10進行。
- (二)涼夏工作坊預計於7月初辦理。

七、數位校史資料彙整

- (一)數位校史規劃、老照片蒐集、掃描與分類
- (二)校史文物建檔與保存

備
註

臺北市國語實驗國民小學113學年度第二次校務會議報告單

報告單位	幼兒園	報告人	金佩璇
重要 工作 報告 事項	<p>一、園務規劃—擬定113學年度行事曆並執行。</p> <p style="padding-left: 2em;">—113(1)共召開5次園務會議，113(2)預計召開5次園務會議，並執行園務計畫。</p> <p style="padding-left: 2em;">—修訂家長手冊及親師聯絡本(同心園)。</p> <p>二、行政e化—行政業務資料、幼生相關資料建檔並進行相關統計。</p> <p>三、行政執行—協辦「臺北市113年度教育人員兒少保護、家庭暴力、性侵害暨性騷擾通報率提升及防治工作」業務。</p> <p style="padding-left: 2em;">—承辦臺北市教保研習:114年度辦理共2場。</p> <p style="padding-left: 2em;">—例行性報局資料彙整送教育局(生命品格教育、兒少保護計畫、推動新住民多元文化)。</p> <p style="padding-left: 2em;">—宣導並推動幼兒接送制度、落實門禁安全制度。</p> <p style="padding-left: 2em;">—平日延長照顧服務、寒暑假課後照顧服務開辦。</p> <p style="padding-left: 2em;">—、2-5歲入國民小學前幼生胎次別或身分屬性異動、2-4歲半日班幼兒免學費用差額補助、原住民之相關補助。</p> <p style="padding-left: 2em;">—全國教保資訊網填報相關填報/教職員工清冊/教師研習資料送審。</p> <p style="padding-left: 2em;">—教育局部相關所需表單填報。</p> <p>四、教學活動—113(1)已辦理防災演練、兒少保護、校外教學、性別平等，113(2)預計辦理兒童節系列活動、校慶運動會以及畢業典禮系列活動。</p> <p style="padding-left: 2em;">—實施幼兒適性教育及統整教學，採學習區教學模式。且因應教學模式變更需求，購置學習區教具及圖書。</p> <p style="padding-left: 2em;">—注重安全教育、落實生活教育、執行融合教育、多元活潑教學。</p> <p style="padding-left: 2em;">—班級教學成果，以活動、海報、簿冊及網路呈現。建立學習檔案。</p> <p>五、保育活動—幼兒發展篩檢、幼兒健康檢查。</p>		

- 幼生午餐點心規劃執行及食材登錄。
- 113(1)共召開2次課程發展會議。113(2)預計召開1次課發會。
- 園內教師積極參與研習進修，每位老師皆有18小時以上的教保研習時數、每兩年8小時的基本救命術研習、4小時安全教育研習、4小時環境教育研習、4小時家庭教育研習、6小時特教研習。
- 教師班級經營經驗及幼兒行為輔導經驗交流。

六、親職教育—參與小學輔導室主辦之親職講座。

- 園內定期張貼職教育文章、藉由親職手冊宣導教育理念。
- 持續推動親子閱讀深耕計畫。
- 舉辦親子活動(學校日、邀請家長參與班級教學活動)

七、環境設施—電子圍籬持續實施中。

- 園區環境美化與整理。
- 建立鬆散材料學習及多元學習於原星座步道。
- 消防及建築物安全檢查。
- 定期檢修園內設備與器材。

臺北市國語實驗國民小學113學年度第二次校務會議提案單

提案單位	教務處	提案人	杜麗君
案由	本校「資通安全維護計畫」修正草案		
說明	113年10月16日北市教資字第1133102825號來函指示，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各級學校依局版「資通安全維護計畫」範本修正，修正草案提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函報備查並實施。(公文如附)		
辦法	依據資通安全法第10條、第12條及資通安全管理法施行細則第6條辦理。		
決議	舉手投票表決結果： 通過 票，不通過 票，無意見 票		

臺北市國語實驗國民小學

資訊安全維護計畫(草案)

第2.0版

生效日期：114年 月 日

資訊安全維護計畫目錄

壹、依據及目的	1
貳、適用範圍	1
參、核心業務及重要性	1
肆、資通安全政策及目標	2
伍、資通安全推動組織	2
陸、專責人力及經費配置	3
柒、資訊及資通系統之盤點	4
捌、資通安全風險評估	4
玖、資通安全防護及控制措施	4
壹拾、資通安全事件通報、應變及演練相關機制	5
壹拾壹、資通安全情資之評估及因應	5
壹拾貳、資通系統或服務委外辦理之管理	5
壹拾參、資通安全教育訓練	5
壹拾肆、公務機關所屬人員辦理業務涉及資通安全事項之考核機制	5
壹拾伍、資通安全維護計畫及實施情形之持續精進及績效管理機制	5
壹拾陸、資通安全維護計畫實施情形之提出	6
壹拾柒、相關法規、程序及表單	6
壹拾捌、附件表單：資通安全推動小組成員及分工表	7

壹、依據及目的

本計畫依據下列法規訂定：

- (1) 資通安全管理法第10條及其施行細則第6條。
- (2) 臺北市政府資通安全管理規定。

貳、適用範圍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以下簡稱教育局)所屬各級學校(以下簡稱本校)含附屬幼兒園。

參、核心業務及重要性

1. 核心業務及重要性：

本校之核心業務及重要性如下表：

核心業務	核心資通系統	重要性說明	業務失效影響說明	最大可容忍中斷時間
------	--------	-------	----------	-----------

教務：負責教學、課程安排、成績處理、教學設備等業務	無	■為本機關依組織法職掌，足認為重要者	學校教學業務無法運作	8小時
---------------------------	---	--------------------	------------	-----

學務：負責學生(社團)活動、衛生保健、體育等業務	無	■為本機關依組織法職掌，足認為重要者	學校學生事務業務無法運作	8小時
--------------------------	---	--------------------	--------------	-----

總務：負責校內財產、場地借用、文書事務等業務	無	■為本機關依組織法職掌，足認為重要者	學校總務業務無法運作	8小時
------------------------	---	--------------------	------------	-----

輔導：負責學生諮商、暴力防治、性別平等業務	無	■為本機關依組織法職掌，足認為重要者	學校輔導業務無法運作	8小時
-----------------------	---	--------------------	------------	-----

2.非核心業務及說明：

本校之非核心業務及說明如下表：

非核心業務	業務失效影響說明	最大可容忍中斷時間
-------	----------	-----------

人事：辦理人事管理業務	人事業務無法運作	24小時
-------------	----------	------

會計：辦理歲計、會計等業務	會計業務無法運作	24小時
---------------	----------	------

肆、資通安全政策及目標

1、依「臺北市政府資通安全管理規定」壹、總則各規定辦理。

2、本校量化型目標：

(1) 知悉資安事件發生後於規定之時間完成通報、應變及復原作業。

(2) 社交工程信件演練開啟率及連結或檔案點閱率標準分別為低於5%及2%。

伍、資通安全推動組織

(1) 資通安全長

依本法第11條之規定，本校訂定校長為資通安全長，負責督導機關資通安全相關事項，其任務包括：

1. 資通安全管理政策及目標之核定、核轉及督導。
2. 資通安全責任之分配及協調。
3. 資通安全資源分配。
4. 資通安全防護措施之監督。
5. 資通安全事件之檢討及監督。
6. 資通安全相關規章與程序、制度文件核定。
7. 資通安全管理年度工作計畫之核定。
8. 資通安全相關工作事項督導及績效管理。
9. 其他資通安全事項之核定。

(2) 資通安全推動小組(同本校資訊推動小組)

1. 組織

為推動本校之資通安全相關政策、落實資通安全事件通報及相關應變處理，由資通安全長召集各處室主管成立資通安全推動小組，其任務包括：

- (1) 跨處室資通安全事項權責分工之協調。
 - (2) 應採用之資通安全技術、方法及程序之協調研議。
 - (3) 整體資通安全措施之協調研議。
 - (4) 資通安全計畫之協調研議。
 - (5) 其他重要資通安全事項之協調研議。
-

2. 分工及職掌

本校之資通安全推動小組依下列分工進行責任分組，並依資通安全長之指示負責下列事項，本校資通安全推動小組分組人員名單及職掌應列冊，並適時更新之：

(1) 策略規劃組：

- i. 資通安全政策及目標之研議。
 - ii. 訂定機關資通安全相關規章與程序、制度文件，並確保相關規章與程序、制度合乎法令及契約之要求。
 - iii. 依據資通安全目標擬定機關年度工作計畫。
 - iv. 傳達機關資通安全政策與目標。
 - v. 其他資通安全事項之規劃。
-

(2) 資安防護組：

- i. 資通安全技術之研究、建置及評估相關事項。

- ii.資通安全相關規章與程序、制度之執行。
- iii.資訊及資通系統之盤點及風險評估。
- iv.資料及資通系統之安全防護事項之執行。
- v.資通安全事件之通報及應變機制之執行。
- vi.其他資通安全事項之辦理與推動。

陸、專職人力及經費配置

(1) 專責人力及資源配置

1.本校依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級辦法之規定，屬資通安全責任等級 D 級，**無需設置資通安全專職人員，惟本校仍設置1人負責處理資訊安全業務**，現有資通安全專責人員名單及職掌應列冊，並適時更新。

2.本校之承辦單位於辦理資通安全人力資源業務時，應加強資通安全人員之培訓，並提升機關內資通安全專業人員之資通安全管理能力。本校之相關單位於辦理資通安全業務時，如資通安全人力或經驗不足，得洽請相關學者專家或專業機關（構）提供顧問諮詢服務。

3.本校之首長及各**處室**業務主管人員，應負責督導所屬人員之資通安全作業，防範不法及不當行為。

4.專業人力資源之配置情形應每年定期檢討，並納入資通安全維護計畫持續改善機制之管理審查。

(2) 經費配置

- 1.本校於規劃配置相關經費及資源時，應考量本校之資通安全政策及目標資通安全責任等級，並提供建立、實行、維持及持續改善資通安全維護計畫所需之資源。
- 2.本校如有資通安全資源之需求，應配合本校預算規劃期程向主計提出，負責處理資訊安全業務人員視整體資通安全資源進行分配，並經其資通安全長核定後，進行相關之建置。
- 3.資通安全經費、資源之配置情形應每年定期檢討，並納入資通安全維護計畫持續改善機制之管理審查。

柒、 資訊及資通系統之盤點

(1) 資訊及資通系統盤點

1. 依「臺北市政府資通訊資產及電子資料安全作業指引」及「臺北市政府使用物聯網安全作業指引」各規定辦理。
2. 本校每年度應依資訊及資通系統盤點結果，並落實填報管考系統。

(2) 機關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級

本校自行辦理資通業務，未維運自行或委外設置、開發之資通系統者，其資通安全責任等級為 D 級。

捌、資通安全風險評估

依「臺北市政府資通訊資產及電子資料安全作業指引」各規定辦理。

玖、資通安全防護及控制措施

本校依據前章資通安全風險評估結果、自身資通安全責任等級之應辦事項，及核心資通系統之防護基準，採行相關之防護及控制措施如下：

(1) 資訊及資通系統之管理

依「臺北市政府資通系統安全作業指引」、「臺北市政府資通訊資產及電子資料安全作業指引」及「臺北市政府資通訊業務委外作業指引」規定及相關程序辦理。

(2) 存取控制與加密機制管理

依「臺北市政府資通系統安全作業指引」規定及相關程序辦理。

(3) 作業與通訊安全管理

依教育部「臺灣學術網路管理規範」及「臺北市政府資通系統安全作業指引」規定及相關程序辦理。

(4) 資通安全防護設備

網路安全防護應依教育部「臺灣學術網路管理規範」辦理。

壹拾、資通安全事件通報、應變及演練相關機制

依「臺灣學術網路各級學校資通安全通報應變作業程序」規定辦理。

壹拾壹、資通安全情資之評估及因應

依「臺灣學術網路各級學校資通安全通報應變作業程序」與「臺北市政府資通安全管理規定」辦理。

壹拾貳、資通系統或服務委外辦理之管理

依「臺北市政府資通訊業務委外作業指引」及「臺北市政府資通安全管理規定」玖、受託業務之資通安全管理規定辦理。

壹拾參、資通安全教育訓練

依「資通安全責任等級 D 級之各機關應辦事項」資通安全教育訓練規定辦理。

壹拾肆、公務機關所屬人員辦理業務涉及資通安全事項之考核機制

本校資訊相關人員其獎懲係依據「公務機關所屬人員資通安全事項獎懲辦法」辦理。

壹拾陸、資通安全維護計畫及實施情形之持續精進及績效管理機制

1. 資通安全維護計畫之實施

為落實本安全維護計畫，本校執行資通安全管理應與本校資通安全政

策、目標及本安全維護計畫之內容相符並應保存相關之執行成果記錄。

2. 資通安全維護計畫實施情形之稽核機制

(1) 稽核機制之實施

- I. 資通安全推動小組應定期(至少每年一次)或於系統重大變更或組織改造後執行一次內部稽核作業，以確認人員是否遵循本規範與機關之管理程序要求，並有效實作及維持管理制度。
- II. 辦理稽核前資通安全推動小組應擬定資通安全稽核計畫⁸並安排稽核成員，稽核計畫應包括稽核之依據與目的、期間、重點領域、稽核小組組成方式、保密義務⁹、稽核

方式、基準與項目及受稽單位協助事項，並應將前次稽核之結果納入稽核範圍。

- III. 辦理稽核時，資通安全推動小組應於執行稽核前14日，通知受稽核單位，並將稽核期程、稽核項目紀錄表10及稽核流程等相關資訊提供受稽單位。
- IV. 本校之稽核人員應受適當培訓並具備稽核能力，且不得稽核自身經辦業務，以確保稽核過程之客觀性及公平性；另，於執行稽核時，應填具稽核項目紀錄表，待稽核結束後，應將稽核項目紀錄表內容彙整至稽核結果及改善報告11中，並提供給受稽單位填寫辦理情形。
- V. 稽核結果應對相關管理階層(含資安長)報告，並留存稽核過程之相關紀錄以作為資通安全稽核計畫及稽核事件之證據。
- VI. 稽核人員於執行稽核時，應至少執行一項特定之稽核項目（如是否瞭解資通安全政策及應負之資安責任、是否訂定人員之資通安全作業程序與權責、是否定期更改密碼）。

(2) 稽核改善報告

- I. 受稽單位於稽核實施後發現有缺失或待改善項目者，應對缺失或待改善之項目研議改善措施、改善進度規劃，並落實執行。
- II. 受稽單位於稽核實施後發現有缺失或待改善者，應判定其發生之原因，並評估是否有其類似之缺失或待改善之項目存在。
- III. 受稽單位於判定缺失或待改善之原因後，應據此提出並執行相關之改善措施及改善進度規劃，必要時得考量對現行資通安全管理制度或相關文件進行變更。
- IV. 機關應定期審查受稽單位缺失或待改善項目所採取之改善措施、改善進度規劃及佐證資料之有效性。
- V. 受稽單位於執行改善措施時，應留存相關之執行紀錄，

並填寫稽核結果及改善報告。

3. 資通安全維護計畫之持續精進及績效管理

- (1) 本校之資通安全推動小組應於每年10月底前召開資通安全管理審查會議，確認資通安全維護計畫之實施情形，確保其持續適切性、合宜性及有效性。
- (2) 管理審查議題應包含下列討論事項：

- I. 過往管理審查議案之處理狀態。
- II. 與資通安全管理業務有關之內部及外部議題的變更，如法令變更、上級機關要求、資通安全推動小組決議事項等。
- III. 資通安全維護計畫內容之適切性。
- IV. 資通安全績效之回饋，包括：

- i. 資通安全政策及目標之實施情形。
- ii. 資通安全人力及資源之配置之實施情形。
- iii. 資通安全防護及控制措施之實施情形。
- iv. 內外部稽核結果。
- v. 不符合項目及矯正措施。

- V. 風險評鑑結果及風險處理計畫執行進度。
- VI. 重大資通安全事件之處理及改善情形。
- VII. 利害關係人之回饋。

VIII. 持續改善之機會。

- (3) 持續改善機制之管理審查應做成改善績效追蹤報告¹²，相關紀錄並應予保存，以作為管理審查執行之證據。

壹拾、 資通安全維護計畫實施情形之提出

本校依據資通安全管理法第12條之規定，應於每年11月中向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資訊教育科，提出資通安全維護計畫實施情形¹³，使其得瞭解本校之年度資通安全計畫實施情形。

壹拾壹、 相關法規、程序及表單

1. 相關法規及參考文件

- (1) 資通安全管理法
- (2) 資通安全管理法施行細則
- (3) 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級辦法
- (4) 資通安全事件通報及應變辦法
- (5) 資通安全情資分享辦法
- (6) 公務機關所屬人員資通安全事項獎懲辦法
- (7) 資訊系統風險評鑑參考指引

- (8) 政府資訊作業委外安全參考指引
- (9) 無線網路安全參考指引
- (10) 網路架構規劃參考指引
- (11) 行政裝置資安防護參考指引
- (12) 政府行動化安全防護規劃報告
- (13) 安全軟體發展流程指引
- (14) 安全軟體設計指引
- (15) 安全軟體測試指引
- (16) 資訊作業委外安全參考指引
- (17) 本校資通安全事件通報及應變程序

2. 附件表單

- (1) 資通安全推動小組成員及分工表
- (2) 資通安全保密同意書
- (3) 資通安全需求申請單
- (4) 資訊及資通資產清冊
- (5) 風險評估表
- (6) 風險類型暨風險對策參考表
- (7) 管制區域人員進出登記表
- (8) 委外廠商執行人員保密同意書
- (9) 委外廠商保密切結書
- (10) 委外廠商查核項目表
- (11) 年度資通安全教育訓練計畫
- (12) 資通安全認知宣導及教育訓練簽到表
- (13) 資通安全維護計畫實施情形
- (14) 資通安全稽核計畫
- (15) 稽核項目紀錄表
- (16) 稽核結果紀錄表
- (17) 稽核委員聘任同意保密切結書
- (18) 稽核結果及改善報告
- (19) 改善績效追蹤報告

壹拾捌、資通安全推動小組成員及分工表

臺北市國語實驗國民小學資通安全推動小組成員及分工表

單位職級	名稱	職掌事項	分機
校長	資通安全長	資通安全長，執掌事項詳列於本校資通安全管理計畫中。	100
學務主任 總務主任 輔導主任 研究主任	策略規劃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資通安全政策及目標之研議。 2. 訂定機關資通安全相關規章與程序、制度文件，並確保相關規章與程序、制度合乎法令及契約之要求。 3. 依據資通安全目標擬定機關年度工作計畫。 4. 傳達機關資通安全政策與目標。 5. 其他資通安全事項之規劃。 	400 600 300 500
教務主任 資訊組長	資安防護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資訊組長兼任策略規劃組顧問，並辦理資通行政業務，系統管理師協辦。 2. 資通安全技術之研究、建置及評估相關事項。 3. 資通安全相關規章與程序、制度之執行。 4. 資訊及資通業務之盤點及風險評估。 5. 資料及資通業務之安全防務事項之執行。 6. 資通安全事件之通報及應變機制之執行。 7. 其他資通安全事項之辦理與推動。 	200 104

人事主任 會計主任	績效管理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資通安全內部稽核。 2. 每年定期召開資通安全管理審查會議，提報資通安全事項執行情形。 	
--------------	-------	---	--

資通安全長：校長